

宝盈盈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四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7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宝盈盈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宝盈盈润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24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8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宝盈盈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年7月13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 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 单位:人民币 元)	1.0417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 单位:人 民币元)	21,110,827.71
本次分红方案 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80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1年度的第一次分红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年7月21日
除息日	2021年7月21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年7月22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将按2021年7月21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于2021年7月22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21年7月23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注:(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1年7月22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处理。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和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而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和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

(2)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工作日的交易时间内到基金销售网点选择或更改分红方式。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希望更改分红方式的,请于2021年7月20日15:00前到基金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根据《宝盈盈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收益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人自行承担。当投资人的现金红利小于一定金额,不足以支付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时,基金登记机构可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

(5)咨询渠道:

①国元证券、申万宏源证券、长城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中邮证券、恒泰证券、国泰君安证券、平安证券、国盛证券、东方财富证券、万联证券、渤海证券、东海证券、长江证券、信达证券、中泰证券、中信证券、安信证券、中信证券华南、联储证券、中信建投证券、中信证券(山东)、光大证券、中信期货、玄元保险、中国人寿、汇林保大、蚂蚁基金、度小满基金、上海基煜、肯特瑞、万家财富、众禄基金、汇成基金、虹点基金、盈米基金、嘉实财富、诺亚正行、蛋卷基金、格上富信、唐鼎耀华、植信基金、联泰基金、中证金牛、喜鹊财富、好买基金、利得基金、大连网金、奕丰基金、苏宁基金、天天基金、新浪仓石、济安财富、新兰德、长量基金、和讯、普益基金、科地瑞富、陆金所、金斧子、中正达广、中民财富。

②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byfunds.com。

③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300(免长途话费)。

④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具体信息,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相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0日